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【2017】1938 号）。批复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- 一、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4,030,552 股新股。
- 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- 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。
- 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，在有效期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。公司将根据发行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1、发行人：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刘开明

联系电话：0757-26335291

联系传真：0757-26330783

联系邮箱：wangyf@infore.com

2、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代表人：李泽明 陈鑫

联系人：刘晓敏

联系电话：020-87555888-8312

联系传真：020-87555675

联系邮箱：gfecm@gf.com.cn

特此公告。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1月9日